

##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关停机组电量替发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关联交易内容及回避事宜：

(1) 公司与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嘉兴”）、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能滨海”）、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长兴”）签署《2012 年度台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

关联董事：毛剑宏、夏晶寒、曹路回避表决。

(2) 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玉环电厂（以下简称“华能玉环”）签署《2012 年度浙江省小火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

关联董事：谷碧泉、傅启阳、崔伯山、李宝山回避表决。

2、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嘉兴”）、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能滨海”）、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长兴”）签署《2012 年度台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协议》，浙能嘉兴、浙能滨海、浙能长兴分别为台州电厂关停机组替发上网电量 18,630 万千瓦时、18,630 万千瓦时和 37,260 万千瓦时。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及关于关停机组电量替发关联交易的公告。

由于目前发电形势较为宽松，根据电网节能调度的实际情况，为妥善落实电量替发，提高替代发电的收益，公司适当调整替发电量的指标分配，向大容量、高参数、高效率机组倾斜。经友好协商，浙能嘉兴、浙能滨海、浙能长兴分别调减替发上网电量 7,859 万千瓦时、8,357 万千瓦时和 16,252 万千瓦时。调减的指标电量转由以下发电企业替发：

(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玉环电厂（以下简称“华能玉环”）替发上网电量 19,800

万千瓦时；

(2)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分别替发上网电量 9,900 万千瓦时和 2,768 万千瓦时。详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与浙能嘉兴、浙能滨海、浙能长兴签署《2012 年度台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关联董事毛剑宏、夏晶寒、曹路回避表决。

公司与华能玉环签署《2012 年度浙江省小火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关联董事谷碧泉、傅启阳、崔伯山、李宝山回避表决。

## 二、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浙能嘉兴、浙能滨海、浙能长兴、华能玉环的情况介绍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及关于关停机组电量替发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与浙能嘉兴、浙能滨海的第一大股东均为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浙能长兴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故公司与浙能嘉兴、浙能滨海、浙能长兴签署《2012 年度台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为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华能玉环为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电厂，故公司与华能玉环签署《2012 年度浙江省小火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2012 年度台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

根据《2012 年度台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浙能嘉兴替发上网电量由 18,630 万千瓦时调整为 10,771 万千瓦时；浙能滨海替发上网电量由 18,630 万千瓦时调整为 10,273 万千瓦时；浙能长兴替发上网电量由 37,260 万千瓦时调整为 21,008 万千瓦时。

除替代电量变更外，公司与浙能嘉兴、浙能滨海、浙能长兴的其他约定均按《2012 年度台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协议》执行。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及关于关停机组电量替发关联交易的公告。

### 2、2012 年度浙江省小火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与华能玉环签署《2012 年度浙江省小火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协议》，由华能玉环为台州发电厂关停机组替发上网电量 7,110 万千瓦时。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及关于关停机组电量替发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2012 年度浙江省小火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变更协议》，华能玉环替发上网电量由

7,110 万千瓦时调整为 26,910 万千瓦时。

除替代电量变更外，公司与华能玉环的其他约定均按《2012 年度浙江省小火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协议》执行。

#### 四、关联交易的影响

参照《2012 年度台电关停机组替代发电协议》，以含税价格 820 元/吨作为替代发电煤价测算，且不考虑煤价调整情况，2012 年台州电厂预计从浙能嘉兴、浙能滨海、浙能长兴获得替发差额电费收入将减少约 2,125.76 万元（不含税）；从华能玉环获得替发差额电费收入将增加约 1,687.08 万元（不含税）。

####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由于目前发电形势较为宽松，根据电网节能调度的实际情况，公司适当调整替发电量的指标分配，向大容量、高参数、高效率机组倾斜，是妥善落实关停机组电量替发，提高替代发电收益的实际需要。

2、关联交易价格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平合理。

3、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9 月 8 日